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四技114級課程規劃表

114.5.28教務會議通過

i				es es													114. 5. 28教務會議週週				
科			◆專 業或	學		第一	學年			第二	學年	·年			第三學年			第四學年			
目	科目名稱	實務	@ n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
類			465 431	數															+		
别			相打目註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 ^	時數	學分	時數	數 學分	時數	
			記												分						
共同	國文			4	2	2	2	2													
	中文閱讀與寫作			2					2	2											
	英文(一)			2	2	2															
必	英文(二)			2			2	2													
_	英文(三)			2					2	2											
選	英文加強課程			0							0	2									
J	體育			2~4	1	2	1	2	(1)	2	(1)	2	(1)	2	(1)	2	(1)	2	(1)	2	
修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		0	(0)	2	(0)	2	(0)		(0)	2									
	合 計			14~16	5	8	5	8	4	8	(1)		(1)	2	(1)	2	(1)	2	(1)	2	
-					9	<u> </u>) 	0	4	l °	(1)	4	(1)		11/		(1)	-	(1)		
通	人文藝術(一)			2							_									—	
	人文藝術 (二) 人文藝術 (三)			2																	
	社會科學(一)			2																	
必	社會科學(二)			2																	
選	社會科學 (三)			2																	
~	自然科學(一)			2																	
	合 計			14																	
		İ	•	3	3	3			İ		İ				İ		İ	İ			
1	微積分(一)		1		\vdash				-	_	\vdash				\vdash			\vdash			
	計算機概論		•	3	3	3					<u> </u>				$ldsymbol{ldsymbol{ldsymbol{eta}}}$			<u> </u>			
1	電腦網路概論		•	3	3	3	L		L	L	L	L			L		L	L	L		
	計算機程式設計	*	0	3	3	3															
		*	0	1	1	2															
	電腦網路實習	^	0		 															 	
	人工智慧概論		•	3	3	3															
	微積分(二)		•	3			3	3													
	數位邏輯設計		•	3			3	3													
		*	·																		
	數位邏輯設計實習	<u> </u>	0	1	-		1	2													
	Python程式設計	*	0	3			3	3													
	物聯網概論		•	3			3	3													
專	資料結構		•	3			3	3													
業			•				۰		0	9											
	數位電子		▼	3					3	3	_									-	
修	計算機組織		•	3					3	3											
	Java程式設計	*	0	3					3	3											
	資料庫管理系統	*	0	3					3	3											
		*	_						Ť	Ť	9	9									
	微處理機	-	0	3	-						3	3									
	Unix/Linux系統	*	0	3							3	3									
	軟體工程		•	3									3	3							
	實務專題(一)	*	0	2									2	3							
			_										-	Ť	3	3					
	作業系統	sl.	~	3							 						-	\vdash			
	實務專題(二)	*	0	2		<u> </u>					 _	<u> </u>	<u> </u>		2	3	<u> </u>	<u> </u>	<u> </u>	_	
	合 計			60	16	17	16	17	12	12	6	6	5	6	5	6	0	0	0	0	
院	產業實習		•	9		L			L	L	L	L		L	L	L	9	L	L		
定				0																	
選	校外實習	L_	_▼	9	L_	<u>L</u>	<u> </u>	L_	<u>L</u>	L_	L_	<u> </u>		<u></u>	L	L	L_	L_	9		
修	合計																				
<u> </u>				18															9		
	演算法		•	3					3	3								<u> </u>			
	機率與統計		•	3					3	3											
	路由協定及組態	*	0	3					3	3											
									3	3	\vdash							\vdash			
	線性代數		•	3					J	ა	_	_			\vdash			\vdash			
	網頁程式設計	*	0	3		<u> </u>					3	3			\vdash			<u> </u>			
	網路服務管理	*	0	3	L	<u> </u>	L		<u> </u>	L	3	3			L		L	<u> </u>	<u> </u>		
	工程數學		•	3							3	3									
	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	•	3							3	3									
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1	—						-		_				\vdash		\vdash	\vdash			
	離散數學		-	3			—				3	3			\vdash		<u> </u>	<u> </u>			
	多媒體技術與應用	*	0	3									3	3	L						
	單晶片應用	*	0	3							_		3	3							
	駭客攻防技術	*	0	3									3	3							
	智慧生活與感測網路	*	0										3	3							
I	日心土伯兴徽内納路	т .	\square	3									J	J	$ldsymbol{ldsymbol{ldsymbol{eta}}}$				<u> </u>		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*為實務課程	◆專	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
			業或 ◎技	分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
) 術科 目註 記	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	生成式AI技術與應用	*	0	3									3	3						
專業選修	行動裝置程式設計	*	0	3									3	3						
	網路程式設計	*	0	3									3	3						
	書報討論		•	3											3	3				
	進階駭客攻防技術	*	0	3											3	3				
	智慧物聯網設計與實務	*	0	3											3	3				
	資料探勘	*	0	3											3	3				
	雲端運算平臺		•	3											3	3				
	雲端與物聯網安全		•	3											3	3				
	實務專題(三)	*	0	1													1	2		
	深度學習	*	0	3													3	3		
	巨量資料分析	*	0	3													3	3		
	人工智慧產業實務應用		•	3													3	3		
	智慧物聯網應用與研究		•	3													3	3		
	高等演算法		•	3															3	3
	嵌入式系統	*	0	3															3	3
	軟體設計模式	*	0	3															3	3
	AI邊緣運算設計與實務	*	0	3															3	3
	合 計			91	0	0	0	0	12	12	15	15	21	21	18	18	13	14	12	12

- 1. 修讀跨系院課程至多承認 12 學分為畢業學分,其中採計各學院跨領域課程滿 6 學分後,始得採計其他跨系院課程學分。學院跨領域課程由各學院另訂。
- 2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(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,須修畢兩學年始可報考預官,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)
- 3. 體育課程:大一為必修(2學分),大二、三、四得選修,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。
- 4. 在學期間,至少考取下列證照之一CCNA、ECSS、CEH、OCJA、OCJP、LPIC Level 1、RHCE、CompTIA Security+、CompTIA Network+等國際專業證照或乙級技術士(但不含硬體裝修類)及及iPAS資訊相關證照(經系上認定),始得畢業;或通過CPE(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,大學程式能力檢定)檢定中級、ITE(資訊專業人員)和APCS(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)觀念題需達50分(含)以上及實作題需達100分(含)以上,其中CPE、ITE及APCS需考取2張,亦可畢業。
- 5.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,任選兩學期。(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)
- 6.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(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,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),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(含)以上始得畢業。
- *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
- 7. 資訊能力畢業門檻: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,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,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「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8. (1)日四枝113級(含後)起大學部入學新生,未通過校訂英語畢業門檻之大二生,須於大二下學期選修2學分之「英文加強課程」,且學期成績須達合格標準,始能畢業。修課期間若通過校訂英語畢業門檻者,可於加退選期間退選此課程。(2)「英文加強課程」不列入各系畢業學分數採計。